

# 大家藏 家收

林 玫 谢 沐〔泰国〕 著

大

收

藏

家

林玫 谢沐〔泰国〕 著

内 容 说 明

民国年间，军阀混战，群雄争霸，外贼乘虚而入。一时间，一批批堪称国宝、极为珍贵的文物古董和名人字画纷纷流向海外。被誉为“民初四大公子”之一的张伯驹，不惜倾家荡产，置生死于度外，同形形色色的魑魅魍魉展开了惊心动魄的争斗……大收藏家威武不屈、毁家纾难、功成不居、蒙冤不颓。本书以一个真实人物的亲身经历，揭露了许多鲜为人知的内幕。国宝得而复失，又失而复得；作品中悬念丛生、高潮迭起，令人无法释卷，却又不时卷掩长叹。

责任编辑：胡玉萍 高贤均

美术设计：伯 劳

大 收 藏 家

Da Shoucangjia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京朝内大街166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

字数271,000 开本787×1092毫米 $\frac{1}{32}$  印张12 $\frac{1}{3}$  插页3

1994年4月北京第1版 1994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 0,001—3,620

ISBN 7-02-001613-9/I·1413

定价 8.30元



张伯驹夫妇在对弈

(此棋由陈毅所赠)

安晓远摄

#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引 子 .....       | 1   |
| 第一章 多事之秋 .....  | 11  |
| 第二章 四大公子 .....  | 46  |
| 第三章 第一墨宝 .....  | 96  |
| 第四章 绑架 .....    | 136 |
| 第五章 游说傅作义 ..... | 181 |
| 第六章 走入新中国 ..... | 221 |
| 第七章 沉重的捐献 ..... | 253 |
| 第八章 不系之舟 .....  | 301 |
| 第九章 法古今完人 ..... | 347 |
| 后 记 .....       | 386 |

## 引 子

民国三年(1914)，初冬。

薄暮。

天津至北京的官道上，马蹄声声。六百名北洋军的骑兵，簇拥着三辆油漆光鲜的大马车，直奔京师而来，旌旗猎猎，尘砂滚滚。领头的，是一名统带，年近三十，生得孔武有力，一副自负自信的样子。袁世凯小站练新军，连兵制都改了。统带管一团的人马，相当于过去的标统。不到三十岁便已当上了统带，称得上是年轻得志了。

统带姓谭名黄，字坤仪，江西宜黄人，为明代兵部尚书谭纶后人。生性倨傲，且治军严谨过人，深得东北总督赵尔巽的赏识。此番远涉关外，往返月余，堪称仆仆风尘。所幸一路平安，再有几个时辰，便可抵达京师了。东北之行，事关重大，临行前，赵大帅(人们对赵尔巽的尊称)亲自送行，千叮万嘱，甚为托重。正因为如此，谭黄此时才有了一种轻松的感觉。

车中，坐着名震东北三省的神枪巨盗张作相。

车轮辘辘，车身轻摇，三十九岁的张作相靠在丝织的软榻上，双目紧闭，似睡似醒。此番北京之行，是赵大帅下了请帖的。赵尔巽做东北王多年，励精图治，颇有几分人望。几个月前张作相过生日，好个热闹，连名震一时的张作霖也具了贺礼、送了贺帖来。一连七天，奉天海城张家宅中，结彩张

灯，人往人来。光是贺礼，便摆了十间屋子。然而，这些贺礼贺帖之中，张作相最重视的，却是东北王赵尔巽的一封词意恳切的信。

古来，兵匪是不同流的。张作相是东北的大匪，手下有几万人马，虽不及张作霖的名气大，实力却比张作霖雄厚得多。关于他的传说，要多少有多少。清政府垮台之后，各路英雄揭竿而起，拥兵自重，国内一片混乱。富于心计的张作相再三读了赵尔巽的信后，回了一封信，并附了一份重礼，派人暗中送到了京师。因此，才有了此番北京之行。

因为他已经当腻了土匪。

赵大帅许诺重用他。

张作相在海城启程前，许多人前来相劝。几名亲信甚至以血相涂，力阻他来京，认定这是赵尔巽设下的一个圈套。他三思又再，决心闯了。

焉知是凶是吉？

他没什么文化，却有着商人政客一般的精明。几十年来，仅凭直觉，他便多少次化险为夷。东北人野蛮成性，放浪不羁，杀气极重。辛亥之时，三省之内，乱匪蜂起，大小“杆子”几十伙，少则几十人上百人，多则几千几万人，也杀富济贫，也打家劫舍，也巧取豪夺，也杀人越货。能在这几十条“杆子”之中越战越壮，成了霸主，光凭力气是不行的。他以双手神枪、百步穿杨成名。然而，真正创下这片局面的，还是靠了他的胆大、精明，出人意表。

眼看车子快要到通州了，张作相的心中有了一丝隐隐的不安。

他开始后悔，不该带小六子来。

小六子是他的爱子，聪颖可爱。才十四岁，却已像个小

大人一般了。张作相出身草莽，杀人无算，每每总有一种意气难伸的抑郁。儿子出生时，正是义和团在河北、山东闹得最凶的时候。张作相身为土匪，却对此深恶痛绝，亲自给爱子起名学良，表字汉卿。于中，约略可见一二心迹。学良自幼，便受到了良好的教育，知书识礼，文质彬彬，全然无半点“土匪之后”的样子。可以说，在学良身上，张作相寄托了深深的希望。因此，这次来京，他一定要把他带上。

讲白了，他这次是受招安来的。学良年已十四，张作相打算让他在北京读书，离土匪远一点，或可更少一点“匪气”。近墨者黑，张作相不希望儿子将来也是一个土匪。

小六子蜷在车厢的一角，已经睡着了。

张作相的对面，坐着一位身材中等的年轻人，一身斯文，双目炯炯。看样子，只有十七、八岁上下。他是赵大帅派到天津迎接张作相的，身穿一袭黑色长袍，戴着一副眼镜。从相貌上，看不出任何来历。初见之时，年轻人报了名字，张作相只记住了他也姓张，一口河南口音。打发这么一个黄口小儿前来接他，张作相心中甚为不满。离京师越近，这种顾虑便更深重了。

一路上，他没有同这个年轻人讲一句话。

多疑是他这种成功者最起码的学问。

张作相想起了临行前人们的种种劝告，开始盘算起来。车外，两个兵士指着前面的灯火，说了一句：“通州到了！”立时，张作相的嘴角绷得紧了。

他一手捂着小腹，一手抓着马车厢边的小窗。只几分钟，他的脸色纸一样的惨白了，豆大的汗珠从额上滚了下来。

“停……车！”他吃力地叫了一声。

吼声很响，立时，马车停下了。

谭黄急忙策马靠了过来。这时，车上那个年轻人已经跳下了车。他在谭黄的耳边小声地说了一句，便又回到了车中。立时，车马加快了速度，向通州城中驰去。只一袋烟工夫，车队便在全城最大的洪昇旅店前停下了。

几名兵士把张作相扶到楼下的一间客房中。张作相躺到了床上，立时打起滚来，嘴里沉重地呻吟着。显然，他在忍受着极大的疼痛。

谭黄安排人到城里请医生，不一刻，一位年过六旬的老医生脚步踉跄地进了房。

房中站满了如临大敌的北洋士兵。

医生为张作相把脉。好一阵子，脸上仍是一片茫然。

“也许，是绞肠痧？”谭黄焦灼地问。

医生摇摇头：“也许，是一路劳顿，饮食不调……”

“放屁！”张作相低吼起来。

那个年轻人从外面进来，一见满屋士兵，不禁皱了皱眉。

“让他们都出去。”他对谭统带说。

谭黄不习惯有人用这种口吻同他讲话——尤其是比他年轻的人。

双目交织，凝视了好一会儿，谭黄转过了脸，向那些士兵挥了挥手。

士兵们出去了，硕大的房间一下子显得分外空落。年轻人走到老医生身边，拍了拍他的肩问：“怎么样？”

“老朽医道拙劣，恐怕……”

“你去吧。”年轻人说。

老医生像听了大赦令一般，忙不迭地走了。年轻人走到张作相身边，轻声问：“过去也犯过这种病么？”

张作相睁开眼，并不看他，而是盯住了谭黄。谭黄忙走

到了床边。

“我这病……年轻时常犯。其实……药是治不了的。只有用……三百只……乳鸽的舌头……做成饺子……一吃，就好了……”

张作相说完，一闭眼，一翻身，又沉重地呻吟了起来。

谭黄脸色一下变得异样难看。

分明是在刁难！

这么大黑天，到哪去找三百只乳鸽？用乳鸽的舌头包饺子，简直是个天大的笑话。

年轻人先出了房，谭黄紧跟着也走了出来。

“马上想办法！”年轻人毫不动摇地说。

“扯淡！看不出这是在耍宝么？这小子，说不定心里在打什么鬼主意。”

“按他的要求去办！”年轻人的口气强硬了。

谭黄冷冷一哼：“这件事，我要马上面禀赵大帅！”

说完，谭黄脚步重重地走远了。

谭黄的士兵，把整个旅店围得铁桶一般。年轻人微微一笑，扶了扶眼镜，走出了旅店。

通州城里，虽说三百只乳鸽并非找不到，却也实在是够难的。天一落黑，偏又飘起了星星凉雨。大街小巷，空空落落。年轻人张了把黄油布伞，向城中一条小巷走去。

他有个学友，姓王名樾，河北定县人，正住在这里。

王樾年长他三岁，是个极为活跃的人物。孙逸仙辛亥起事，他正在定县读书，闻之带头剪了长辫，领导学生闹事，罢课、游行。尔后，又成立了一个“统一民主党”，响应革命。孙中山下野后南巡，车至定县时，专门召见了，同他晤谈了一个多小时，甚为喜爱。民国二年三月，袁世凯派人刺杀宋

教仁。孙中山力主讨袁，但党内意见不一；袁世凯出兵时，仓促应战，旋即败北。王樾原借住于北京，孙中山兵败，他也受到了北洋军第三师师长曹锟的通缉，跑到了这通州城来。动乱年代，人便成熟得更早，那王樾不过才二十岁，便已经常在报端以“森然”为笔名，发表文章，鼓吹新学。少年人意气风发，不安于现状，思想新潮，看不惯老一套，最容易结帮结伙。一次相见，遂成知己，这个年轻人同王樾相识亦不过几个月，便已无话不谈了。那劲头，似乎已经相交了几十年，有刎刎之谊呢。

王樾正在闷闷读书。一部《资治通鉴》，才三个月工夫，已经看完一遍，现在是在第二次读了。听得拍门声，他放下了书，揉了揉眼睛。昏灯之下，身影投在地上，显得特别长。

“是你？”见到年轻人突然造访，他有些吃惊。

年轻人点点头。在对方的脸上，他没有找到应当出现的欣喜。

他本可以不来找他。

落了座，王樾开门见山：“有什么事？”口吻颇为冷淡。

年轻人见状，沉吟良久，缓缓地站了起来，说道：“或许，我不该来。保重！”说着，他猛地一转身。

他明白王樾为什么会这样。

因为门第之见。

因为王樾出身寒苦，而他，却是洪贵之后，是袁世凯的外甥，是河南督军张镇芳的公子。

王樾丢下了书，笑了笑，拉住他的手，让他重新坐下了。

“我需要三百只乳鸽，哪里可以弄到？”

“什么时候要？”

“马上。”

王樾微微一笑：“你办事，从来急急忙忙的。走吧，我们到乡下去一趟。”

谭黄只带了两名护兵，乘马飞奔，赶到北京城中赵大帅的府上，已交亥时三刻。不巧，大帅府中有客，谭黄急得团团转。直到子时将尽，才见赵大帅送客出来。谭黄正欲上前，又被一个侍从拦下了，说是大帅要“略事休息”。谭黄明白大帅这是要抽一口、提提神了，只好耐着性子等。直到交了二更，侍从才出来，问：“什么事，明天等不了么？”

“不行。”谭黄急得发火，口气也特别冲了。

侍从点点头，让他进到了里间。

灯下，赵大帅像位慈祥的长者，笑眯眯的，看不到一点军人的威严。

谭黄上前见过礼后，便把来意说了一遍。赵尔巽听罢，眉梢挑了挑，问道：“就这么个事？”

“分明是别有所图，意在不轨。”谭黄面色严肃而紧张。

“通州城里找不到三百只鸽子么？”

谭黄颇觉意外，想了想道：“这个……倒没来得及问。”

赵尔巽道：“幸亏他要的不是三百只老鼠的舌头。那玩意儿一时难逮到。他就是要三百只百灵鸟的舌头包饺子，也满足他！”

“可是……”谭黄欲言又止。

赵尔巽摆了摆手，凛凛地一笑，站了起来，什么也没说，便出了房。

谭黄愕然，又愣了好一会，才省悟过来，急步出了门。

赶到通州城时，东天已经发白。谭黄又累又饿，心事重重。进了旅店，正看到那个姓张的年轻人指挥着两名兵士，把

一口硕大的锅抬到房里。那口锅热气腾腾，表面上漂着一层白花花的水饺。

张作相坐了起来，看看那口锅，又看看那个年轻人，目光是不信任的，含了一丝挑衅的味道。

“吃吧，趁热。”年轻人语气不卑不亢。

张作相脸上的肌肉在滚动。

“你弄的？”张作相轻蔑地问。

“是赵大帅的意思。”

谭黄闻言，心下暗暗称奇。身子一转，也进了门。

张作相听到门响，眼皮也不抬，将目光转到锅里，点了点头。一名兵士上前，用一只大号的细瓷盘满满地盛了一盘，放到了张作相的面前。

谭黄的心提到了嗓子眼。

他怕再出什么事。关外群盗群匪之中，张作相的鬼点子最多，那可不是人们传着玩的。

张作相拿起床边桌上的象牙筷子，夹住一个水饺，翻来覆去地看了看，一口吞到了嘴里，响亮地大嚼了起来。接着，又吃了一个。然后，他下了床，走到锅边，用筷子在锅里夹了一个滚烫的水饺，放到了嘴里。

屋中的空气凝重了，静悄悄的，听得见后院马房中役马打响鼻的声音。

张作相猛地抬起了头，把筷子往地上一摔道：“来人！”

谭黄心中一沉。

张作相微微一笑，看着那年轻人，响亮地说道：“赵大帅果然是爱将之人。若是三百只鸽子都办不到，谈什么诚意？我老张便要杀回东北了！来人，给我戴上大镣，我要连夜进京，向大帅输诚！”

“这饺子……”谭黄上前一步，指着盘子道：“您……不吃了吗？”

张作相嘲弄地一笑，拍拍那年轻人的肩道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，再告诉我一遍。”

“张伯驹。”

张作相点点头道：“你小子，将来会有一番出息的！小六子……”

张学良闻声，从外面跑了进来。

“以后，他就是你的契兄了，还不快拜见大哥？”

张学良一向肃顺听话。尊父之言，他马上伏在张伯驹面前，行了大礼。张伯驹见状慌忙将学良扶起。

从此，二人便开始了长达几十年的友谊。

张作相此番进京，为东北王赵尔巽所招安，当上了协统，也就是旅长。未久，民国五年，赵尔巽去职，举荐张作相当上了奉天（辽宁）督军。同时，由袁世凯作主，张作相与张作霖二人互换了名字，张作相改名张作霖，名气更如日中天。有了张作霖的名气，加上他原来的实力，众望所归，大小匪盗纷纷投靠。到袁世凯打算称帝时，张作霖已成了名副其实的第二个“东北王”。他念念不忘当年通州的那段乳鸽水饺的经历，几番让儿子劝张伯驹到东北去做官，皆为张伯驹婉言谢绝。民国五年，张作霖到北京，知张伯驹喜欢诗文，特意带给了他一幅辛亥革命中从皇宫大内流落到民间的古董——宋代“苏、黄、米、蔡”四大家之一蔡襄亲笔写的《自书诗》。在当时，这样一件东西便值几千龙洋了。当然，送这样珍贵的东西给张伯驹，亦不无讨好袁世凯之意。由于这一层关系，张作霖同张镇芳也有了一段友谊。而张伯驹，却由这幅书法开始，一步步走上了古代书画收藏家的道路。

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。

每个人都在影响别人，改变别人。同时，也被别人影响着，改变着。正是在这种种的影响下，张伯驹走上了一条完全不同于他的父辈的道路。

## 第一章 多事之秋

世界并不是哪一个人搞糟的，却需要一个人把它建设起来。所谓良心，说到底便是一种责任，一种机会，一种更高层次上的追求。

——张伯驹

—

民国二十四年（1935），仲冬。

北平。

中南海勤政殿。

灯下，宋哲元长长的身影投在地上，像一座墓碑。一大堆杂事，搅得他意乱心烦。方才，国民政府北平军分会代理委员长何应钦给他来了一个电话，征求他对“何梅协定”的看法。其实，也就是让他表态。说心里话，对这份协定，他是不赞成的，甚至有点沮丧，也有点恼火。“九·一八”事变之后，东北沦丧敌手，关内人心惶惶，国力日疲。两年前，他曾率部二十九军在长城要塞夜袭敌营，夺回喜峰口。大刀队杀声漫野，何等壮烈！在他的努力下，建立了第一个华北抗日阵地——张垣。可惜，一转眼，又都变了，英雄变成了狗熊。现在，他实际上已成了一个没地盘、没任所的将军。今年，他整整五十岁了。古人云“五十而知天命”，可对他来说，莫言天

命，便是自己今后何去何从，亦不知道。眼下的这个“冀察政务委员会委员长”的头衔，委实更不是好干的。

心底，他隐隐地有一种代人受过的抑郁。他是军人，宁肯马革裹尸、效死沙场，也不愿在复杂的宦海中浮沉。他没这份心思，也没这个兴趣。

下午，秦德纯到中南海来坐了半天，这位北平市长，也是一肚皮牢骚。从一上任，他就自称是个“过渡”，像“乡下给财主割麦子的短工”。这几年，北平市长换人像走马灯一般，谁也没心思干点正事。兵荒马乱，他那个市长甚至还不如自己这个军长呢。手中有几万兵马，劲头就是不一样。秦德纯来告诉他：北平大学里的学生正在酝酿闹事，反对那个“冀察政务委员会”，说那是“投降”、“卖国”。

宋哲元什么也没表示，耐着性子听秦德纯啰嗦了一大箩，直到秦德纯说得累了，他才劝慰了几句，举杯送客。

他自己的一肚子牢骚还不知找谁诉呢！

军人的脑子本来就应当是用来打仗的。这个什么鸟蛋的“委员长”，着实让他头疼。何应钦开给他一份政务委员会委员的名单，大半是生面孔，倒有一位殷汝耕是认识的，有了这么一个活宝，就更让人头疼！

门无声地开了，秘书傅江脸上的眼镜片一闪，停在了门口，手中拿着一张电报纸。

宋哲元转过身，思忖着看了傅江一眼，宽和地问：“有什么？”

“没……没什么大事，电报，从上海打来的。”

宋哲元随意地应了一句道：“哦，放在那里吧。这两天有什么情况？”他的声音很响，是浓重的山东口音。

傅江想了想道：“下面的人都在议论，不明白为什么要撤